## 关于上海岚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裁定受理上海岚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,并于 2024 年 1 月 3 日指定上海丰进立和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岚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,请联系管理人(联系人:汤容滨;联系电话:13761477738、021-63331973;联系地址:上海市黄浦区成都北路 500 号峻岭广场 2603 室)进行申报。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2月8日